

(三十一)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无锡英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参加无锡市惠山生态环境局的2025年惠山区大气精准管控第三方技术服务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5年惠山区大气精准管控第三方技术服务,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无锡英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30人,营业收入为1064.84万元,资产总额为193.67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无锡英普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5年08月25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中标公告进行公示。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,可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